

臺南市 108 學年度學障鑑定初審原則

1. **PR ≤ 16、100R、確定家長同意**

國數任一科需 PR ≤ 16、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-100R(符合學障特質的選項)高於切截分數、家長同意特教通報施測鑑定書。

100R 或 C125 審查內容	請檢查是否勾選落實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2. **排除**

- (1). 透過〈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-100R、參考健康紀錄表〉, 排除環境文化因素或感官、生理或情緒因素導致其學業低成就因素(如有身心障礙證明或診斷證明書者、明顯文化不利)。
- (2). **建議參考智力測驗(個測或團測)來篩選 MR。**

3. **三小測驗**

三小測驗任一量表分數(小一為**聲韻覺識測驗**)低於切截分數並且 RTI 介入紀錄詳實(盡量針對同一問題使用符合學習問題的策略介入達 8 次以上), 方可進入複檢。**【確認聽說讀寫算某一方面有困難】**, 量表分數請審件老師協助確認是否正確。

〈識字量評估測驗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① 檢查是否按照評分標準評分② 計分表的填寫是否正確③ 識字量總計字數是否正確(注意到哪裡終止計分)④ 百分等級對照是否正確(PR 最小是 1)
〈中文閱讀診斷(推理)測驗〉 〈閱讀理解篩選測驗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① 檢查總分與切截點對照是否正確② 檢查所屬年級與選用題本是否正確
〈基礎數學概念評量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① 題本須降低一年級使用② 計分③ 切截點④ 正確率: 答對/全部題數; 答對/做完題數
〈聲韻覺識測驗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① 檢查總分與切截點對照是否正確② 檢查所屬年級與選用題本是否正確

4. **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~~~從嚴審查~~~**

(1) 若三小測驗任一量表低於切截分數, 但 RTI 介入紀錄存疑或記載粗略不實(應具有至少 2 種以上介入策略, 且確有學障特質之描述相關事實), 請學校於**指定補件時間前**補件, 否則退件處理。

(2) 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**注意事項**

- ① 科別: 請針對學生國、數兩科困難部分進行輔導。
- ② 次數: 單科 8 次。
- ③ 有效介入: 單一困難點(請針對學科)至少運用 2 種以上的策略。
例如閱讀理解困難介入策略, 策略一、放聲閱讀。策略二、畫重點。

5. **其他**

其他未符何上列基本條件, 卻有明顯學障其他因素之注意、記憶、聽覺理解、口語表達、推理或知覺動作協調等任一能力表現有顯著困難, 由學障鑑定工作小組認定後, 可進入複檢。